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22-039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持有本公司股份 160,896,26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6.9966%）的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成集团”）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5,96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合成集团《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合成集团拟减持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60,896,260	26.996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原因：因整合资源及公司资金需求；

（二）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三）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不超过 5,9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计划减持期间，若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四）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

（五）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六）减持价格：视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七）2006年3月6日至4月10日，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合成集团做出如下承诺：

1、所持有公司的非流通股在获得流通权后的24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上述24个月届满后12个月内，合成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5%，但合成集团在获得流通权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增持的公司股份不受上述承诺的限制。承诺人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卖出所获得资金划入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2、在2010年12月31日前持有公司股权比例最低不低于30%。如果公司因配股、增发等导致股本总额发生变化，上述最低持股比例所指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上述承诺事项已于2011年履行完毕（详见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3、在公司向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医疗”）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重庆大新药业90.63%股权的资产的定向增发过程中，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北大医疗、合成集团做出如下承诺：自西南合成（公司原证券简称，2013年变更为“北大医药”）的董事会首次就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公告之日起至西南合成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6个月内，合成集团不再出售西南合成A股股票。该等期间届满后，合成集团买卖西南合成A股股票事宜将严格依照《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拟减持计划不存在与上述承诺不一致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最终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合成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及数量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合成集团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合成集团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合成集团后续减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合成集团出具的《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一日